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纳微科技（688690）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与了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微科技，代码：688690）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6月30日发布了《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股数（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股票限售期
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0,995	30,624,094.90	0.26%	34,349,665.35	0.29%	6个月
广发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749	7,656,039.98	0.22%	8,587,434.57	0.25%	6个月
广发创新医疗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550	1,531,221.00	0.23%	1,717,501.50	0.25%	6个月
广发沪港深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550	1,531,221.00	0.29%	1,717,501.50	0.32%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年7月1日数据。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杰瑞股份（002353）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与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杰瑞股份，代码：002353）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6月30日发布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股数（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股票限售期
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8,071	22,000,008.78	0.49%	22,036,493.04	0.49%	6个月
广发聚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756	8,999,992.08	1.02%	9,014,917.44	1.03%	6个月
广发睿享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919	3,000,009.42	1.43%	3,004,984.56	1.43%	6个月
广发恒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756	8,999,992.08	0.73%	9,014,917.44	0.73%	6个月
广发恒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4,035	10,999,986.30	0.22%	11,018,228.40	0.22%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年7月1日数据。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提示性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广发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广发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场内简称：科技恒生（扩位简称：恒生科技基金ETF）

基金代码：51338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4月27日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三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上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截至2022年6月30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特此提示。

三、其他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 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39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0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占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总股本的1.25%。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2年7月11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63号），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并于2020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6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8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3,714,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43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285,1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56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1名，为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000,000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7月11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文件，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为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配售股票。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所获配售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国盾量子本次限售股份持有人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2、国盾量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盾量子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科大国盾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0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占公司总股本的1.25%。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11日。

（三）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25%	1,000,000	0
合计		1,000,000	1.25%	1,000,0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	1,000,000	24
合计		1,000,000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工　公告编号：2022-71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1. 以本预案公布前的最新股本总额1,955,019,9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元（含税），共计312,803,198.56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2. 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前的最新股本总额1,955,019,9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44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 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7日；

2. 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7月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7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7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现金红利先由公司统一留存，待解锁后再行发放；若该部分股份不能解锁，则公司不再发放此部分现金红利，由公司收回）。

3.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880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2	08*****787	广西招工服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792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8*****588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	08*****386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诚通工银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6月30日至登记日：2022年7月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咨询地址：广西柳州市柳太路1号

咨询联系人：曾茜

咨询电话：0772-3886509

传真电话：0772-3887266

七、备查文件

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学大教育　公告编号：2022-046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发布《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披露清华大学拟将所持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发布《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披露上述无偿划转的划入方由四川能投调整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同意接收清华控股100%股权并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四川能投，投资完成后，最终由四川能投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发布《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披露清华大学将清华控股100%股权划转至四川省国资委事项，已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四川省国资委批复。

2022年6月24日，四川省国资委出具同意以清华控股100%股权对四川能投增资批复，同意将清华控股100%股权注入四川能投，四川能投相应增加注册资本金并最终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2022年6月28日，清华控股100%股权划入四川省国资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同时清华控股名称变更为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2022年7月1日，天府清源100%股权过户至四川能投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天府清源的股东变更为四川能投。

2022年1月17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管理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根据《民事裁定书》，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清华控股持有的紫光集团51%股权将全部调整为零，调整完成后清华控股不再持有紫光集团股权；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组成的智路建广联合体为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战略投资者，紫光集团100%股权最终由智路建广联合体全部持有。目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正处于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本次划转不影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的执行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2—035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发布了《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披露清华大学拟将所持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发布了《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披露上述无偿划转的划入方由四川能投调整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同意接收清华控股100%股权并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四川能投，投资完成后，最终由四川能投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发布了《关于清华大学无偿划转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披露清华大学将清华控股100%股权划转至四川省国资委事项，已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四川省国资委批复。

2022年6月24日，四川省国资委出具同意以清华控股100%股权对四川能投增资批复，同意将清华控股100%股权注入四川能投，四川能投相应增加注册资本金并最终持有清华控股100%股权。2022年6月28日，清华控股100%股权划入四川省国资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同时清华控股名称变更为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2022年7月1日，天府清源100%股权过户至四川能投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天府清源的股东变更为四川能投。

2022年1月17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管理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根据《民事裁定书》，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并终止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清华控股持有的紫光集团51%股权将全部调整为零，调整完成后清华控股不再持有紫光集团股权；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组成的智路建广联合体为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战略投资者，紫光集团100%股权最终由智路建广联合体全部持有。目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正处于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本次划转不影响紫光集团等七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的执行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3
债券代码：113630　债券简称：赛伍转债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407期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2022年7月1日-2022年8月10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1年（含1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5号）的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56.23万元。该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投入金额
1	年产25,500万平方米太阳能封装胶膜项目	70,000.00	31,802.84
	合 计	70,000.00	31,802.8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407期	25,000	1.60-3.38	43.84-92.60	2022.7.1-2022.8.10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A、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407期

（2）理财产品代码：C22TW0113

（3）产品起息日：2022年7月1日

（4）产品到期日：2022年8月10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6月30日

（6）理财本金：25,000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60%-3.38%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B、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407期”，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性挂钩或者与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该产品的投资管理人为中信银行。中信银行按照该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上述产品收益率已扣除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预计收益（参考年化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赎回损失，属于保本的理财产品投资。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保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行的情况下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为公司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1998）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747,346,972.17	4,841,970,288.33
负债总额	2,519,717,762.80	2,510,499,031.92
资产净额	2,227,629,209.37	2,331,471,256.41
	2021年1-12月	2022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28,808.22	-78,032,345.76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22年 3月 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4,196.56万元，公司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29,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23,000万元，自有资金委托理财6,000万元。

本次理财的金额为 2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两项合计的26.8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1年（含1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以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20.00	-
2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61.74	-
3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116.51	-
4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36.37	-
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3.84	-
6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72.25	-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4.25	-
7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00,500.00	75,500.00	354.96	2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2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

特此公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4
债券代码：113630　债券简称：赛伍转债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6月30日，累计已有19,875.40万元“赛伍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0,416,1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58%。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50,124.60万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1.61%。

●本季度转股情况：“赛伍转债”自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9,875.40万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416,1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58%。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5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公开发行了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0,000.00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9,256.23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38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7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赛伍转债”，债券代码“113630”。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1年10月27日至2027年10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赛伍转债”自2022年5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2.90元/股。因公司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赛伍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其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22日起由人民币32.90元/股已调整为人民币19.20元/股。2022年6月2日，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赛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20元/股调整为19.08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赛伍转债”自2022年5月5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9,875.40万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416,1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58%。截至2022年6月30日，累计已有19,875.40万元“赛伍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0,416,10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58%。

（二）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50,124.60万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1.61%。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变动前（2022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6月30日）
限售条件流通股	148,832,024	0	148,832,02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5,241,976	10,416,101	265,658,077
总股本	404,074,000	10,416,101	414,490,101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12-82878808

特此公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2　证券简称：赛伍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5
债券代码：113630　债券简称：赛伍转债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赛伍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2年6月6日至2022年6月24日期间，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价格已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赛伍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9.08元/股）的130%（即24.80元/股）。根据《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已触发“赛伍转债”的提前赎回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赛伍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赛伍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赛伍转债”全部赎回。

●公司已于2022年6月25日发布了《关于提前赎回“赛伍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赛伍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赛伍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有导致投资损失的风险。如投资者持有的“赛伍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自2022年6月6日至2022年6月24日期间，公司股票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赛伍转债”当期转股价19.08元/股的130%（即24.80元/股），已触发“赛伍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赛伍转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行使“赛伍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